**关于推荐华南理工大学 法 学 院 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

**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常委）候选人的通知**

**法 学 院 知识产权学院各年级班委：**

自二○一四年六月至今，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届执行委员会委员的任期已满。经全委会讨论，并报学院党委批准，兹定于二○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召开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第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大会将选举产生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一届委员会。为了发掘和选拔优秀人才，组建一支高素质的学生干部队伍，希望各年级各班认真做好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的推荐工作，欢迎同学们报名竞选。

一、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拟设委员29名（包括常委4名），常委采取差额选举的方式产生，其他委员采用聘任制产生。

二、委员（常委）候选人选拔条件：

* 1.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全日制本科生；
	2.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党的政策；
	3. 遵守国家法令和校规校纪，有良好的个人修养和道德水准，无受任何处分；
	4. 具有奉献、团结合作精神，热爱社会工作，热心为同学服务；
	5. 常委候选人须具有至少两年学生干部（包括校学生会干部、社团联合会干部、百步梯干部、院团委干部、院学生会干部、班干部）工作经验；委员候选人，须具有至少一年学生干部工作经验。

三、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一届委员会委员（常委）候选人产生办法：

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将在学院范围内采用班级推荐和自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选举。通过多轮选举后，在推荐（自荐）人选中确定若干名委员候选人。具体注意事项如下：

1. 选拔候选人评分标准：
2. 工作设想（*要求800字以上*）占20%
3. 第一轮面试表现占30％；
4. 第二轮面试表现占50％。
5. 常委候选人最终将在第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由学生代表现场投票产生，委员将在面试后第十一届任命大会聘任产生。
6. 班级推荐：各年级各班推荐符合选拔条件、综合素质较高的学生干部参加委员候选人的选拔。
7. 自荐：凡符合选拔条件的同学均可自荐。
8. 报名表：
9. 年级群群邮附件处下载电子版报名表；
10. 学院网站团学工作板块下载。
11. 委员候选人选拔工作日程安排表:
	* 1. 报名表填写完成后请连同工作设想于5月17日22:00前发至院学生会秘书部公邮fxy\_msb@163.com；
		2. 面试时间另行通知，详细安排请关注学院网站学生工作板块。

有关本次选拔的具体内容详见学院网页及海报宣传栏。望各年级班委支持本次选拔，推荐符合条件的同学参加选拔。

如有其他疑问请致电学生会联系人： 林娇玲138-2643-7047；

张丹妮188-1947-7401。

 **华南理工大学 法 学 院 知识产权学院第十一次学生代表大会**

**筹 备 委 员 会**

**二○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附件：**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学生会**

**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常委）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相片 |
| 政治面貌 |  | 民族 |  | 现任职务 |  |
| 年级专业 |  | 班 级 |  |
| 手 机 |  | 短 号 |  |
| E-mail  |  | 宿舍地址 |  |
| 学 习 情 况 | 参 选 职 位 |
| 13-14学年智育排名 |  | 第一志愿 |  |
| 13-14学年综合排名 |  | 第二志愿 |  |
| 13-14学年班级人数 |  | 是否愿意接受部门调剂 |  |
| 自我简介（含学生工作经历） |  |

**备注：**

1.工作设想（800字以上）请另附文本提交。

2.交表截止时间：常委及委员请于5月17日晚22:00之前提交。

3.交表方式：发送至秘书部公邮fxy\_msb@163.com。

4.参选职位可填：主席团、秘书部、学术部、文娱体育部、生活权益部、形象策划部、外联公关部、记者团、艺术团、礼仪队。

5.如有疑问请致电学生会联系人：林娇玲 138-2643-7047（657047）；张丹妮 188-1947-7401（627401）。